

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矿热炉升级改造及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0
8 附件	10

1 概述

目前，由于公司厂区建设久远，建设标准较低，原料系统自动化程度低，现有矿热炉服役炉龄较长，设备本体及配套环保设施等因生产导致的折旧、落后问题，亟需进行改造、升级。同时随着市场的需求不断增加，能耗双控的要求日渐严格，结合目前行业先进的生产技术、领先的装备水平。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决定按照“技术最新、布局最优、环保最领先”和国内铁合金标杆企业的要求，彻底实现粗放型企业向现代化企业的转变。

为此，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拟将现有厂区整体拆除改建，实施“矿热炉升级改造及煤气综合利用项目”，其建设内容为：将厂区现有 4×7500KVA 矿热炉和 1×3000KVA 精炼炉全部拆除，在原址升级建设 1 台 33000KVA 密闭高碳铬铁矿热炉和辅助设备，配套建设 1 套煤气发电系统。同时全面优化厂区总体布置，并配套建设原料系统、给排水系统、环保除尘系统、脱硫脱硝设施、供配电设施、智能控制及信息化、绿化设施等。

在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分别采用了网络平台公示、登报公示以及张贴告示等方式开展了公众参与。

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通过明达集团官网上进行第一次公示，2024 年 9 月 17 日编制完成项目环评报告初稿，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在明达集团官网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在公示期间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和 2024 年 9 月 25 日在四川科技报上进行了 2 次登报公示，并同步在项目建设地附近开展了张榜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于2024年1月17日在明达集团官网上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内容告知了公众建设项目概况（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联系方式）、厂区现有项目概况和环境保护情况、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的内容及公示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取网络平台的方式公开。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选用的网络平台为明达集团官网上，该网站为企业集团网站，具有一定的影响力，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项目网络公示时间为2024年1月17日~2024年9月17日，公示网址为<https://www.scmdjt.com/news/content/5>，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2-1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完成后，于2024年9月18日~2024年9月30日在明达集团官网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与此同时于2024年9月20日和2024年9月25日，在四川科技报上进行两次登报公示；并同步在项目建设地附近及项目现有厂区内张贴栏张贴告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告知了公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途径和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及公示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用的网络平台为明达集团官网上，该网站为企业集团网站，具有一定的影响力，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2024年9月30日，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https://www.scmdjt.com/news/content/6>，公示截图见下图。

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矿热炉升级改造及煤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4-09-18 来源：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矿热炉升级改造及煤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jz7HrJ4TqzhBOHSuFltWg?pwd=qbg6>

提取码：qbg6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联系建设单位申请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696162199

电子邮件：463661009@qq.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峨边县沙坪镇核桃坪工业区

环评单位：四川鑫百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13320665637

电子邮件：437733619@qq.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OVU中电阳光信息港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代表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jz7HrJ4TqzhBOHSuFltWg?pwd=qbg6>

提取码：qbg6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和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图 3-1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选取的报纸名称为四川科技报，该报纸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登报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2024年9月25日，报纸照片见下图所示。



图 3-2 项目登报照片 (第一次)

图 3-3 项目登报照片 (第二次)

3.2.3 张贴

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在项目建设地附近开展了张贴告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本项目张贴告示选择的地点位于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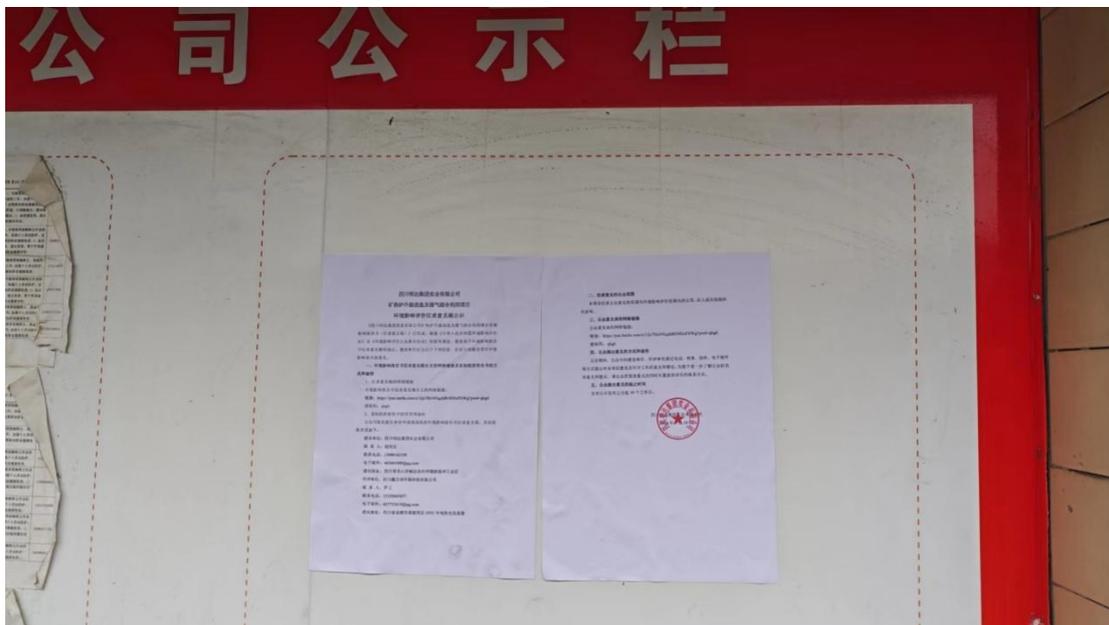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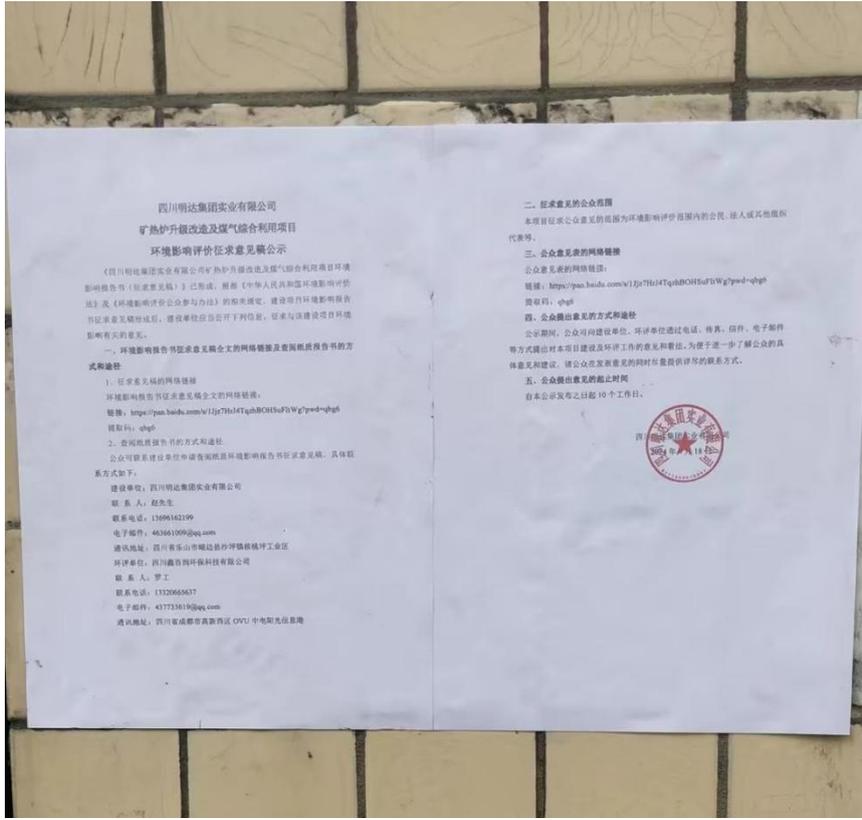




图 3-4 项目粘贴公示

3.2.4 其他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平台公示点击量为 98 次；无人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征求稿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平台公示期间、登报公示期间、张贴告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其他

本项目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已全部存档，纸质版资料全部放在一个文件盒内，并附有便签，放置在公司文件柜内，电子版资料新建一个文件夹，并命名，储存在该项目主文件下。本项目公众参与相关资料随时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矿热炉升级改造及煤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项目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矿热炉升级改造及煤气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单位：四川明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0月12日

8 附件

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公众提交的公众意见表不纳入附件，但应存档备查）。

注：根据《办法》规定，公众参与说明需要公开，因此，建设单位在编制公众参与说明时，应不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